

“情语系山科 一纸诉芳华”征文比赛

作品选登

初至时，我的思绪便被墨水河潺潺的水流和满目的翠绿所吸引。而在时光流逝中，我更爱上此处景致。

心里充满着忐忑与强烈的期待，我来到这个城市，这所大学。纵然是早已领教过她的几分魅力，但当我真正到来时却更觉惊艳。初次相遇，入目的是盎然的翠意。微微海风拂面而去，吹动着树的枝叶，花的身条，欢迎着每个来者。熙熙攘攘的新人满目欢喜，脸上是微微的笑意夹着丝丝的紧张感。

夏末秋初，我痴迷于花海的芳菲气息，满眼望去，殷红的花瓣相互推搡着展现自己的婀娜。在细雨朦胧时氤氲着花与蝶不解的梦，周边绿植也更惹眼。道路旁繁茂的树木总是撑着绿叶，留下阴凉，阳光透过缝隙，地面上斑驳交错着斑点。

秋意正浓时，校园便进入了一年中最深情的季节。渐渐蚕食绿意的是

更显火热的橘黄与深红，校园里的黄叶、红叶、绿叶交织错杂，好似一幅油画，仿佛有着梦幻森林那般景致。

几座教学楼下，栽种着棵棵柿子树，在秋日里最具情思。那时细枝上稍挂着稀落落的叶子，在冷风中摇曳，最

莫名的诗。

而当三月的春风拂过时，我又陶醉在满校园的玉兰花香里。清晨散漫在小路，轻轻摘下小份春的馈赠，看着几点晶莹剔透的露珠跌入手心，丝丝凉意又夹着淡淡的芬芳，轻嗅间芳香

是簇簇绿树交错，熙熙来去的人流应着这生机。墨水河潺潺的流水缓缓流淌，河畔行人又或是闲坐着惬意地享受着秋意浓情。

樱花正放的时日，未曾去中山公园的我本带着几丝遗憾，而校园南门不远处的那条樱花大道却是让我振奋了。这路并不长，平日里未觉有何出彩之处，在樱花盛放的时节，确实惊艳了每个来者的心灵。那路的两边各栽种着一排樱花树，此时春意与盛开的樱花相互交融，融进了我的心里，惊艳了我的世界。樱花飘落的速度，耳畔和煦的春风，我站在路的尽头，尽赏这烂漫纯真的风景。

自来到这里，还并未真正走过完全的四季，却早已让我无法用文字将所感所想尽数表达，仅仅用着粗浅的语言抒发部分情意，而我也更加期待不久后的这里又会是怎样的景致。

此处景致

□ 王昊

显眼的是顶端树丫上坠着几个深红色的柿子，仿佛被人忽略一般，寂寂地等待着坠落。旁处银杏树上金黄的繁叶早已不见，稀疏还有几点点缀，偶尔一两片落下，轻飘飘地打着一个个弧儿，初冬寒风里的落叶与声响仿佛谱写着

满鼻。抬头只见玉兰花矗在枝丫，花瓣纯白如雪，像一袭白衣胜雪的女子，洁白无瑕，伴着微风拂过，翩然似蝶。

不复清明那几日的几分阴冷，深秋时节天气很是喜人，明媚中不掺忧郁。整个校园里充满了灵气，道路两旁

青春

□ 李朝阳

麦垛儿又长高了几寸
星子撒满天幕
荷塘里的鱼儿欢悦地奔腾
我忸怩在你家楼下
怎么好意思呢
叫上你去玩纸牌游戏

枫叶轻细地吹拂秋风
细碎的花瓣下在雨中
长发飘逸了你的视线
静谧的自习室里
有一道不想结束的习题
有两个最晚离开的人儿

霓虹迷醉了我的眼
汽鸣充塞了我的耳
北风紧了紧我的衣襟

林立的写字楼里
我们都是星光一点

你以为
我们曾伏案书写着的
是日志，是习题，是文案，是理想……
殊不知
那是我们的青春

从前

□ 邵逸琦

平凡的人从此经过
路上满是荒芜
捧着玫瑰的人局促
南风停
树叶漂浮
你好像就在我的眼里

配以它，炸小丸子留给他的回忆更令人留恋。

再说到金华火腿，与现在的火腿不可同日而语，极其考究。《东阳志》云：“腌晒熏将如法者，果胜地常品，以所腌之盐必台盐，所熏之烟必松烟，气香烈而善入，制之及时如法，故久而弥旨。”善哉！以此程序所作，必出精品！无论是清蒸还是叉烧，皆为上品。而最地道的金华火腿，收藏有年，劈开闻其味，不似寻常，更觉醇美爽口。

读罢此书，真觉有一种吃尽天下美食之感，我敬佩于梁老笔下的寻常小吃也能化作朵朵花，只只蝶，令人耳目一新，爱不释手，想要一尝为快。

“美食在作家的笔下早已超越了它本身的概念，它更是一种文化底蕴的代表。”《舌尖上的中国》总导演陈晓卿如是说。没错，煎炸烹煮美食的过程中，所散发的香气是带着记忆与乡愁的香，是吃的精华。在品尝美食的过程中，所尝到的味道是一代代劳动人民在油盐酱醋中、在一千两千年里实践智慧的结晶。

我愿用一生的时间去体悟她的美，因为，懂食之味的人会懂生活，有美食和美景，生活便有了丰富色彩。

那天清晨，细雨浓云不期而至，你从熟悉的世界起飞，穿过了雾都时隐时现的云雾，翻越了山城连绵不绝的高山，来到了引你终日遐想的蓝天，踏足了对你来说崭新的齐鲁大地。听不懂的方言、看不熟的面孔、陌生的街道和一千八百多公里的距离，让自以为坚强的你惶恐不安，手足无措。忍着眼泪，你问自己：“为什么我要来到这里？”

原因无人知晓，也无需追究，但我替你感到庆幸，替外出游学的莘莘学子感到庆幸。

卢梭说：“人生而自由，却无往不在枷锁之中。”初生的婴儿，不知时空，不辨善恶，饿了便食，倦了便寐，自由之至，令人艳羡。但他们又如初离花柄的蒲公英，片刻的自由飞舞过后，终还是躲不掉命中注定的枷锁，扎根在死板的大地，变成了你我曾经的模样。人生时是自由人，死后是自由魂，唯独由生到死之间，最受禁锢。禁锢于故乡的风土人情，禁锢于亲友的知疼着热，禁锢于一时的衣食无忧，禁锢于习惯的畏葸不前。而今，外出游学的莘莘学子，或误打误撞，或深谋远虑，踏上了冲破禁锢，追寻自由的道路。所以，我替他们感到庆幸，庆幸他们没有在枷锁中虚度此生。

安土重迁，不一定身名俱泰；背井离乡，也不一定颠沛流离。家乡的一切总是有限的，但一个人的眼界可以是无限的。安于故俗，溺于旧闻之人，不敢走出自己熟悉的世界，将自己束缚在了时空的枷

锁里，苟且偷生，青春活得不如壮士的暮年。而追求自由和成功的人，决不安于偏居一隅，在他们那里，“世界那么大，我想去看看。”不仅仅是一句调侃，还是敢于追求自由的胆量，更是躁动的心灵对世界的渴望。年轻的游子不似老来漂泊的苦难诗人，他们的青春，是奋斗最雄厚的资本。当他们行遍天下路，看遍天下景，交遍天下人，而心不惊不乱之时，就有了成大事之才，立家国之本。

乔斯坦贾德在《苏菲的世界》中将世界比作魔术师从帽子中拉出的一只小白兔，生物都出生在这只兔子的细毛顶端，但随着时间的推移，它们都往更加温暖舒适的细毛深处爬去，甚至深入毛皮，而只有一小部分人为了看清这个世界，努力地朝着细毛顶端攀爬。我庆幸你我都成了他们中的一员。当你爬上细毛的顶端，别害怕流泪，那是新生儿的哭泣；别害怕摔倒，你早已跑到了别人的终点。

离家的游子难免空虚，未知的收获给了他们自信，而过分放大的失去便成了强劲的死敌。但大浪淘沙，始见真金。多年后，当你功成名就，衣锦还

乡之时，你才会发现：离开的人，不值得你追忆；等待的人，应受你一生相依。过去忽略的人，互相在心里如此重要，过去珍惜的人，又有许多不愿等你。

“为什么我要来到这里？”原因无人知晓，也无需追究，但我现在相信，我是值得庆幸的，因为我相信“一经教子旧，万里出门新”。

□ 曹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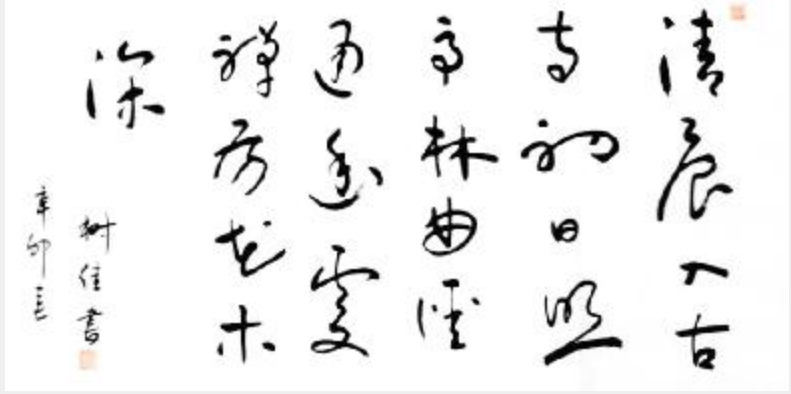
莘莘学子去远行

笔墨书香



刁慧超作

曹树佳/作



人间美味 齿颊留香

□ 李婧璇

要说对吃最讲究，文章写得最好的作家，我觉得首推的便是梁实秋老先生。初读《雅舍谈吃》，就给人留下一种齿颊留香，垂涎三尺的饥饿感，若是深夜读来，更是一种煎熬，让无数吃货望而生畏。

梁先生幼时家境富裕，吃遍各类美食如燕窝、烧鸭、核桃腰、酱菜、汤包、两做鱼……可以说是食尽人间烟火了。可是，梁先生笔下生花，所写的吃非但不俗，而且足够精致风雅，留给世人满满的情怀。在那个草根年代，美食还不重量产，没有机器操作，全凭一双巧手，将再寻常不过的食材雕琢成一道道饕餮盛宴。足见当时的有心之人食不厌精的心思以及对生活饱含的热情、激情。

他说：“饕，则着重在食物的质，最

需要满足的是品味。饕，基于生理要求，也可以发展成为近于艺术的趣味。”所谓的饕，在他那里变得高雅了不少，不再是市井小民的随意吃喝，更多包含了一种老派诗意的情调，细细研究食材的起源，背后的故事，引经据典，亦庄亦谐，如同清代一把老旧的细木交椅或案桌，朴素隽永，大俗里透着大雅，大拙里隐着大巧。

正如梁老在《满汉细点》中所描写的山楂馅的翻毛月饼与花糕之类，就要附上李静山所写的一首竹枝词加以解释：写芙蓉鸡片引自己曾经的经历，东兴楼的历史，配以佳酿，京味儿十足；《北平风俗杂咏》云：“烂煮登盘肥且美，加之炮烙制尤工，”写正宗北平烤鸭的制作过程，事无巨细，挑什么样的鸭，怎么喂，怎么杀，怎么填鸭，怎么

吃，配以打卤，加一勺花椒油，熬白菜，其味之美无与伦比；即使是啤酒，也写得别有趣味，让人忍不住要痛饮一番。插图题外话，纵使国外的名酒价格多昂贵，名字多拗口，珍藏时间多久，我还是觉得青岛啤酒三巨头最爽口，原浆纯生奥古特，你值得拥有。

然而最令我馋的两道菜，是炸小肉丸和金华火腿。虽说顶级普通，如今却也寻不到了。作为读者观梁老小时候吃小肉丸的场景，到同和馆买一碟炸小丸子和众兄妹分食，一人只能分得十个左右，因为少显得弥足珍贵。肉细细松松，炸得外焦里嫩，不吐核不吐骨，夹点面粉，匀一层卤，在温油里稍一溜便出锅，顿时香味弥漫，使人胃口大开。我想，梁老难以忘怀的这道菜里，其实还加了一种名为乡愁的佐料，

秋水共长天一色



吴强摄

压住夏天的尾巴，山科的秋天如约而至，他来的悄无声息，静静地改变着我们周围的景物和生活。

山科的秋天是微凉的。在夏天到秋天的过渡中，最先感受到的是丝丝凉意。从短袖到衬衫，短裤到长裤，在山科学子衣衫的变化中，秋天来了。早起打操卡、夜晚下自习的路上同学们紧紧裹住的大衣，鲜红飘香的花海的凋零，干冷的不带一丝湿气的秋风无不体现着秋的凉意。

山科的秋又是温暖的。山科的秋天干燥无云，晴空万里。太阳没有云彩的遮挡，肆无忌惮地散发着自身的光芒，再无收敛，照在人身上暖洋洋的。午后捧一本书坐在墨水河畔的长椅上细细品读，傍晚坐在草坪上背对夕阳谈笑风生，都形成一幅幅令人着迷的景象，无不呈现着一股暖意。

山科的秋是金黄的。山科是一个树的海洋，法桐、七叶树、榕树、朴树、银杏树……成千上万种树在山科的校园生长着，每条路每栋楼都被树包围着。秋风吹过树叶，有的在挥舞着小手的过程中渐变渐黄；有的迈着华丽的舞步飘落下来；还有的倔强地坚守着自己的绿意。我最喜欢的是▲餐通往J7的小路，早晨阳光透过树叶的缝隙在路上打出点点光斑，在空气中产生的丁达尔效应形成一个个光线柱温柔又祥和。秋不仅染黄了树梢还染黄了大地，万千金黄色的树叶飘落到地上，给地面铺

上了一层金黄色的地毯，走在上面会发出“嘎吱嘎吱”的响声。秋风吹过，“地毯”被连根掀起，远远望去，片片金黄在空中荡漾。从上到下，整个山科笼罩着金黄色。

山科的秋又是多彩的。山科的秋虽以金黄色为主色调但并不单一。同学们在校园里穿着各色的衣服，小西湖边盛开五颜六色的小雏菊，紫的高雅、白的纯洁、粉的令人陶醉，星星点点，又有大片大片盛开的菊花，装点着山科校园。

山科的秋是安静的。上课时间，校园里只有稀稀疏疏的几个同学，可能因为上课时间，同学们心照不宣地没有大声喧哗，而是安静地走着或小声私语，整个校园只有风吹动树叶发出沙沙的声响。

山科的秋又是充满生机的。下课铃声响起，整个校园被欢声笑语打破，同学们纷纷讨论着每天都要面临的世纪难题：“午饭吃啥？”整个校园熙熙攘攘挤满了密密麻麻的小人。不时还有一串“叮铃铃”的自行车的铃声从人群中穿过。同学们有跑的、有走的，叽叽喳喳、嘻嘻哈哈的声音洋溢在山科的校园中，生机勃勃。

山科的秋微微凉又不失温暖，金黄又不失单调，安静又不失生机，给我们一丝心安于宁静。山科是我们梦想生长的地方，是我们谱写一首首进行曲的地方。

相逢即是天意，美丽山科，感谢遇见。

□ 赵怡

山科的秋